

亚信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4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范性文件，以及《亚信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亚信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以下简称“《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有关规定，现将亚信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以下简称“审计委员会”）2024年度履职情况汇报如下：

一、审计委员会组成情况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分别为独立董事郭海兰女士、独立董事杨义先先生、董事吴强先生。其中审计委员会召集人为由具备专业会计资格的独立董事郭海兰女士担任。审计委员会委员的任职均符合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及《公司章程》《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相关规定。

二、审计委员会会议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共计召开12次会议，全体成员均亲自出席会议，会议议案全部审议通过，就公司的财务报告、审计工作、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内部控制等重要事项进行了审议，具体情况如下：

时间	会议届次	会议议题
2024年1月16日	二届五次会议	审议《关于公司符合重大资产重组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亚信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暨关联交易预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2024年1月24日	二届六次会议	审议《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公司2023年度审计情况汇报》《<公司2024年审计计划>的议案》
2024年3月18日	二届七次会议	审议《关于与关联方共同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2024年4月15日	二届八次会议	审议《关于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公司2023年度审计情况汇报》《关于公司<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内部

		审计工作情况及第二季度内部审计工作计划情况的汇报》 《关于<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24年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3年度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关于<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关于<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的议案》《关于续聘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2024年5月15日	二届九次会议	审议《关于公司符合重大资产重组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亚信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2024年8月13日	二届十次会议	审议《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年第二季度内部审计工作情况及第三季度内部审计工作计划情况的汇报》
2024年8月13日	二届十一次会议	听取了公司关于《江苏证监局对公司进行双随机现场检查情况》的专项汇报
2024年9月6日	二届十二次会议	审议《关于调整本次交易定价暨调整本次交易方案的议案》《关于<亚信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批准本次重大资产购买相关审计报告、准则差异鉴证报告、备考审阅报告及估值报告的议案》《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及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
2024年10月29日	二届十三次会议	审议《关于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内部审计工作情况及第四季度内部审计工作计划情况>的汇报》
2024年11月15日	二届十四次会议	审议《关于追认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2024年12月12日	二届十五次会议	审议《关于总经理代行财务总监职责的议案》
2024年12月30日	二届十六次会议	审议《关于制定<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

三、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4年度主要工作内容

（一）监督评估外部审计工作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对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审计工作进行充分核查和严格监督，认可其在执业过程中勤勉尽责，遵循了客观、独立、公正的执业准则，较好地履行了审计机构的义务和责任。

（二）审阅公司财务报告并发表意见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秉持客观、公正、独立的原则，对公司财务报告进行了审慎审阅，认为公司财务报告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编制，内容真

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的情形，能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三）评估内部控制的有效性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公司治理结构和治理制度。审计委员会将积极推动公司内部控制体系的持续优化完善，切实提升公司法人治理水平，确保公司规范运作。

（四）审核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对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了核查，认为公司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均为正常业务所需，遵循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交易价格按照市场公允价格结算，不存在影响公司独立性的情况，不存在损害中小投资者利益的情形。

（五）协调公司管理层、内部审计部门及相关部门与外部审计机构的沟通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与公司管理层、内部审计部门和外部审计机构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保持了充分、良好的沟通，积极协调审计过程中出现的问题，提高审计效率，保障财务报告的审计工作顺利开展。

（六）对公司其他事项进行审核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对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事宜、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及总经理代行财务总监职责等事项进行了核查，并发表专项意见，确保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广大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总结

2024年度，审计委员会充分履行了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赋予的职责，积极参与公司的规范治理，对公司财务情况进行尽职核查，指导审计工作与内部控制的有效开展，促进了公司良性经营发展，切实维护了公司与全体股东的共同利益。

2025年度，审计委员会将根据监管要求，继续秉持审慎、客观、独立的原则，以及对公司和全体股东负责的精神，充分发挥审计委员会的监督职能，在完善内控建设方面充分发挥审计委员会的重要作用，积极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促进公司规范、稳健发展。

亚信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郭海兰、杨义先、吴强

2025年4月28日